

2023年高雄市市長盃七人制橄欖球錦標賽競賽辦法

- 一、宗旨：1. 推廣國民體育、促進身心健康、提昇橄欖球運動技術及能見度。
2. 帶動高雄市運動風氣，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及提倡全民運動之目標與觀光產業發展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
- 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體育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體育總會橄欖球委員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立茄萣國民中學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2年12月8-9日(星期五-六)
- 七、比賽地點：高雄市立茄萣國民中學(高雄市茄萣區濱海路4段29號)。
- 八、參賽資格：為推展橄欖球運動，歡迎各縣市球隊參加。
- 九、比賽分組：
 - (一)國小混合組：本學期已註冊國小(男、女)學生。
 - (二)國中男子帶式組：本學期已註冊國中學生，皆以學校為單位。
 - (三)國中女子帶式組：本學期已註冊國中學生，皆以學校為單位。
 - (四)國中組：本學期已註冊國中在學生，皆以學校為單位。
 - (五)高中組：本學期已註冊高中在學生，皆以學校為單位。
 - (六)公開組：各學校與俱樂部皆可自由組隊參加。
 - (七)女子組、社會組觸式橄欖球：各學校與俱樂部皆可自由組隊參加。
- 十、比賽報名：
 - (一)期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2月2日止。
 - (二)方式：1. 報名表附件一電子檔檔名請以「○○○市長盃橄欖賽報名表」命名，並請郵寄電子信箱 aba3368@yahoo.com.tw 以利本委員會賽事安排，完成報名表後，請列印報名表紙本二份，正本會同相關資料掛號郵寄，一份送至高雄市立茄萣國中總務處，一份自行存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 - (三)人數：1. 各組領隊、教練、助理教練、管理各一人，選手16人。
2. 國中組於技術會議提交12名選手名單，時間地點另公佈。
 - (四)報名費：每隊新台幣壹仟元，學校單位每隊新台幣壹仟元(高雄市所屬國中、小學校免繳報名費)，未繳交者不得參加賽程抽籤，比賽期間由大會統一辦理公共意外險，請各隊視需要自行加保運動傷害險。
匯款帳號：高雄市茄萣區農會(6190118)
戶名：高雄市體育總會橄欖球委員會
帳號：00118211899230
- 十一、抽籤日期：112年12月3日上午10時假茄萣國中2F會議室(不另通知)務必派員參加，凡大會補充規定及修訂事項，均於抽籤時公佈。
- 十二、比賽制度：
 - (一)視報名隊伍於抽籤會議決定賽制。
 - (二)循環賽每勝一場得積分三分、賽和各得二分，敗隊得一分。

(三)二隊或二隊以上積分相等時，以積分相等之相關球隊勝者為勝，如相關隊間無法分勝負時：

1. 以相關隊間各隊之比賽總得分扣除總失分，餘分多者為勝。
2. 再無法分出勝負時，則以總達陣扣除被達陣，餘數多者為勝。
3. 再無法分出勝負時，則以總得分多者為勝。
4. 再無法分出勝負時，則以總達陣數多者為勝。
5. 再無法分出勝負時，則以抽籤決定排名。

(四)淘汰賽平手時，採上、下半場各五分鐘延時驟死賽。

(五)比賽時間：上、下半場各七分鐘，中場休息二分鐘。

(六)比賽規則：採用 WR 審訂之最新規則。

十三、申訴：有關比賽事項之爭議，得先以口頭提出申訴，並於比賽結束後 20 分鐘內，提出書面（如附件）申訴，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5,000 元，如經裁定其申訴理由未成立時，得沒收其保證金。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，不予受理。書面申訴應由該隊領隊或教練簽章，向審判委員會正式提出。

十四、比賽爭議之判定：

- (一) 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- (二) 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以審判委員會議之判決為終決。

十五、獎勵：

- (一) 各組視報名隊伍擇優頒發獎杯乙座，選手另頒發獎狀。
- (二) 承辦單位工作人員、裁判及帶隊老師請服務單位惠准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三) 獎勵事宜依據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要點」及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。其他單位依權責辦理。

十六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選手不得跨組參賽，每位選手限參加一隊。
- (二) 選手資格不符、冒名頂替，取消該隊已得成績，相關人員並送請主管單位議處。
- (三) 選手必須攜帶可證明身份相關證件，賽前 30 分鐘連同出場名單送交競賽組存放備查，賽後領回。
- (四) 除比賽場地，不得穿著鋁釘球鞋於跑道週邊活動。

十七、帶隊教師（教練）、裁判人員與工作人員，參加技術（裁判）會議，比賽當日得依秩序冊所列名單准予公(差)假處理。

十八、本競賽辦法呈報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暨高雄市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九、依據高雄市運動賽事相關防疫規範滾動式修正。

廿十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由大會修訂公佈實施。

